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2年4月30日

## 目 录

一、基本信息.....	3
二、财务会计信息.....	4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58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58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62
六、偿付能力信息.....	62
七、公司治理信息.....	62
八、重大事项信息.....	75
九、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76
十、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79
十一、2021年度审计报告.....	80

#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2021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 释 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公司	指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结构化主体
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一、基本信息

##### （一）公司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二）注册资本

100000 万人民币

##### （三）住所及营业场所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828-838 号 26F07、F08 室；

营业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泉北路 429 号泰康保险大厦 28 层 2806 室。<sup>1</sup>

##### （四）成立时间

2006年2月21日

#####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经营区域：北京、上海

##### （六）法定代表人

段国圣

<sup>1</sup> 营业场所于2022年4月19日变更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泉北路429号泰康保险大厦2806、2901、2903、2907单元。

## 二、财务会计信息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 资产负债表

	2021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202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资产				
货币资金	1,493,644,109	915,660,871	1,165,355,300	752,553,9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094,655	1,045,395,000	400,094,655	1,043,945,000
应收账款	4,109,944,571	5,790,185,415	4,012,254,446	5,724,610,563
定期存款	1,093,929,385	407,240,360	1,091,476,585	366,000,000
金融资产	7,686,040,935	6,561,036,328	5,874,008,893	5,098,518,367
长期股权投资	434,875,557	400,965,343	898,258,317	738,357,872
固定资产	49,028,282	35,056,288	48,029,187	33,816,707
使用权资产	129,724,666	不适用	90,882,326	不适用
无形资产	161,176,085	154,202,685	159,489,145	153,259,604
其他资产	314,840,298	222,898,555	263,431,008	125,849,150
资产总计	15,873,298,543	15,532,640,845	14,003,279,862	14,036,911,195
负债				
应交税费	884,171,444	1,472,340,052	860,061,731	1,446,624,585
租赁负债	119,831,450	不适用	81,196,029	不适用
其他负债	4,503,275,942	3,635,508,064	3,527,449,382	2,878,478,514
负债合计	5,507,278,836	5,107,848,116	4,468,707,142	4,325,103,0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562,559	-	562,559	-
其他综合收益	26,011,579	393,900,513	66,465,312	296,156,671
盈余公积	500,607,008	500,607,008	500,607,008	500,607,008
一般风险准备金	613,981,701	415,094,132	613,933,675	415,054,507
未分配利润	8,200,808,920	8,115,191,076	7,353,004,166	7,499,989,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0,341,971,767	10,424,792,729	9,534,572,720	9,711,808,096
少数股东权益	24,047,940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66,019,707	10,424,792,729	9,534,572,720	9,711,808,09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73,298,543	15,532,640,845	14,003,279,862	14,036,911,195

(二) 利润表

	2021年度 本集团	2020年度 本集团	2021年度 本公司	2020年度 本公司
一、营业收入	6,565,075,182	8,393,191,875	6,346,798,831	8,080,346,646
资产管理费收入	5,932,480,227	7,520,400,601	5,668,628,257	7,369,419,59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214,755	6,240,402	10,214,755	6,240,402
利息净收入	146,089,963	116,591,247	103,049,788	94,114,961
投资收益	422,391,547	310,245,078	437,475,598	221,229,1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397,655	(10,566,347)	38,387,885	(10,609,70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1,835,818)	52,101,615	(215,935,917)	11,064,374
汇兑损益	(1,563,182)	2,646,539	1,774,739	401,358
其他业务收入	338,579,889	373,298,681	332,964,710	366,464,318
资产处置收益	1,415	48,422	1,415	66,618
其他收益	8,716,386	11,619,290	8,625,486	11,345,880
二、营业支出	2,904,816,553	2,703,386,672	2,840,825,836	2,584,721,813
税金及附加	39,784,083	52,632,957	37,670,659	50,638,882
业务及管理费	2,864,482,726	2,643,683,290	2,802,605,433	2,526,028,054
信用减值损失	349,744	不适用	349,744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5,920,477	不适用	5,920,477
其他业务成本	200,000	1,149,948	200,000	2,134,400
三、营业利润	3,660,258,629	5,689,805,203	3,505,972,995	5,495,624,833
加：营业外收入	236,853,741	80,019,411	235,395,618	52,647,934
减：营业外支出	(3,508,420)	(7,039,805)	(3,505,861)	(7,008,571)
四、利润总额	3,893,603,950	5,762,784,809	3,737,862,752	5,541,264,196
减：所得税费用	(923,217,071)	(1,379,182,636)	(891,316,097)	(1,342,945,406)
五、净利润	2,970,386,879	4,383,602,173	2,846,546,655	4,198,318,790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0,338,939	4,383,602,173	2,846,546,655	4,198,318,7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47,940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53,574,940)	201,205,665	(24,197,070)	161,857,61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16,811,939	4,584,807,838	2,822,349,585	4,360,176,400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16,763,999	4,584,807,838	2,822,349,585	4,360,176,4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940	-	-	-

(三) 现金流量表-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资产管理费收到的现金	7,807,338,774	4,900,358,4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5,477,099	1,222,203,8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52,815,873	6,122,562,3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25,586,724	1,695,570,95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488,436,694	95,356,2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8,314,070	2,841,117,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2,337,488	4,632,044,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0,478,385	1,490,517,4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7,714,811	5,203,084,9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177,639	349,571,2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207,505	147,8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0,099,955	5,552,803,9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8,905,626	3,876,654,9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414,086	87,889,0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9,319,712	3,964,543,9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219,757)	1,588,259,965

(三) 现金流量表-本集团 (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2,592,708	398,205,15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75,769,2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886,592,708</u>	<u>673,974,44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4,890,774	459,820,1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18,799,375	2,023,385,36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54,146,35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637,836,505</u>	<u>2,483,205,486</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751,243,797)</u>	<u>(1,809,231,046)</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4,744,886)</u>	<u>(20,820,475)</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54,730,055)	1,248,725,87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7,400,290	248,674,41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042,670,235</u>	<u>1,497,400,290</u>

(三) 现金流量表-公司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的资产管理费收到的现金	7,581,679,683	4,797,582,8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2,475,462	1,459,956,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64,155,145	6,257,539,5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93,595,281	1,660,923,83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003,822,131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5,857,649	2,752,282,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3,275,061	4,413,206,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0,880,084	1,844,333,1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2,407,005	4,962,454,16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7,985,178	283,446,6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198,513	147,8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0,590,696	5,246,048,5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74,075,346	3,810,001,4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221,257	86,212,6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3,296,603	3,896,214,1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705,907)	1,349,834,492



(三) 现金流量表-本公司 (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2,000,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38,719,36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038,719,366</u>	<u>2,000,000,00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038,719,366)</u>	<u>(2,000,000,00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774,739</u>	<u>(1,068,848)</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78,770,450)	1,193,098,75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1,602,991	98,504,23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12,832,541</u>	<u>1,291,602,991</u>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集团

2021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393,900,513	500,607,008	415,094,132	8,115,191,076	10,424,792,729	-	10,424,792,7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314,313,994)	-	-	314,166,474	(147,520)	-	(147,520)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79,586,519	500,607,008	415,094,132	8,429,357,550	10,424,645,209	-	10,424,645,2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3,574,940)	-	-	2,970,338,939	2,916,763,999	47,940	2,916,811,9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4,000,000	24,000,000
其他	-	562,559	-	-	-	-	562,559	-	562,559
(三) 利润分配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	198,887,569	(198,887,569)	-	-	-
股利分配	-	-	-	-	-	(3,000,000,000)	(3,000,000,000)	-	(3,00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62,559	26,011,579	500,607,008	613,981,701	8,200,808,920	10,341,971,767	24,047,940	10,366,019,707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集团 (续)

2020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92,694,848	500,607,008	178,849,662	5,967,833,373	7,839,984,89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01,205,665	-	-	4,383,602,173	4,584,807,838
(二) 利润分配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236,244,470	(236,244,470)	-
股利分配	-	-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93,900,513	500,607,008	415,094,132	8,115,191,076	10,424,792,729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公司

2021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296,156,671	500,607,008	415,054,507	7,499,989,910	9,711,808,0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205,494,289)	-	-	205,346,769	(147,520)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90,662,382	500,607,008	415,054,507	7,705,336,679	9,711,660,5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4,197,070)	-	-	2,846,546,655	2,822,349,5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其他	-	562,559	-	-	-	-	562,559
（三）利润分配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	198,879,168	(198,879,168)	-
股利分配	-	-	-	-	-	(3,000,000,000)	(3,00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62,559	66,465,312	500,607,008	613,933,675	7,353,004,166	9,534,572,720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公司 (续)

2020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34,299,061	500,607,008	178,810,333	5,537,915,294	7,351,631,69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61,857,610	-	-	4,198,318,790	4,360,176,400
(二) 利润分配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236,244,174	(236,244,174)	-
股利分配	-	-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96,156,671	500,607,008	415,054,507	7,499,989,910	9,711,808,096

注：本财务报表考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影响。

## （五）财务报表附注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 （1）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及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 （3）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

列示。

###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即交易发生当月月末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即交易发生当月月末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5) 金融工具（自2021年1月1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b)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①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②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

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6) 金融工具（适用于2020年度）

#####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或者
- (b)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①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②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有活跃市场报价的、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

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7）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价。相应买入的金融资产无需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 （8）卖出回购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9）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10）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3年	3%	32.33%
运输设备	4年	3%	24.25%
办公设备及其他	5年	3%	19.4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

要时进行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本集团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其应摊销金额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集团无形资产主要为电脑软件系统，电脑软件系统按使用年限5年平均摊销。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12）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14）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16）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17）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a）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

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b)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a)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b)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18) 收入（自2021年1月1日起适用）

#####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资产管理、资产管理产品销售、投资顾问及财务

顾问等履约义务，本集团于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a)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b)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c)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 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资产管理合同、投资顾问合同存在业绩报酬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

#### (19) 收入（适用于2020年度）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资产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委托资产管理协议约定的管理人报酬的计算方法，按权责发生制计算确认管理费收入。

####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

#### 手续费收入

手续费收入为资管产品及公募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费收入和证券代理销售佣金收入等。本集团于资管产品及公募基金在指定条件下发生相关交易时确认认购、申购、赎回费收入，于证券承销完成时确认收入。

####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 （21）风险准备金

##### 按企业年金基金管理费收入计算提取的风险准备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企业年金基金银行账户管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劳社部发[2006]40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1号《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以及投资管理合同，本集团按照合同约定的提取标准和时间，从企业年金基金管理费收入中计提20%的风险准备金，及时足额划入投资管理风险准备金账户，专项用于弥补本集团管理的每个投资组合发生的企业年金基金投资亏损。风险准备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纳入风险准备金管理。

#####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文），本集团于2021年1月至9月期间按照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自2021年10月起本集团按照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产品资产净值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暂行办法》（保监会令2020年第5号），保险资管产品包括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组合类产品和银保监会规定的其

他产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12号)，同一基金管理人所管理采用摊余成本法进行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的月末资产净值合计不得超过该基金管理人风险准备金月末余额的200倍。自该规定施行之日起，基金管理人的风险准备金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应自施行之日下个月起将风险准备金的计提比例提高至20%以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管理公司提高准备金提取比例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39号)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证监会令第94号)，本公司自2020年11月起按照基金管理费收入的10%从税后利润中提取风险准备金，其余额达到基金资产净值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风险准备金使用后余额低于基金资产净值1%的，本公司应当继续提取，直至达到基金资产净值的1%。

一般风险准备专户存款列示于银行存款科目，产生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在所有者权益中列示。

一般风险准备主要用于弥补因金融机构违法违规、违反资产管理产品协议、操作错误或者技术故障等给资产管理产品财产或者投资者造成的损失。

(22) 租赁 (自2021年1月1日起适用)

###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 作为承租人

###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40,000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

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3）租赁（适用于2020年度）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并按直线法确认。

#### （24）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25）利润分配

拟分配的利润于股东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 （26）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 （27）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2021年度主要从事资产管理经营，其他业务收入占比很小，因此本集团未编制按业务分部的分部报告。本公司主要收入来自中国，因此本集团无需编制按地区分部的分部报告。

## （28）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 *没有活跃市场报价的投资公允价值估计*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对没有活跃市场报价的投资项目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和收益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评估可变对价的限制*

本集团对可变对价进行估计时，考虑能够合理获得的所有信息，包括历史信息、当前信息以及预测信息，在合理的数量范围内估计各种可能发生的对价金额以及概率。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集团在评估与可变对价相关的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的收入金额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转回金额的比重。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可变对价金额，包括重新评估对可变对价的估计是否受到限制，以反映报告期末存在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情况变化。

####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工具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持有的基金、部分债券、保险资管产品等投资，其收益取决于标的资产的收益率。本集团2021年1月1日之前将其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2021年1月1日，本集团分析其合同现金流量代表的不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因此将这些投资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持有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2021年1月1日之前将其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于2021年1月1日，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部分债券，本集团2021年1月1日之前将其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于2021年1月1日，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部分债券、债权投资计划、信托理财产品等投资，本集团2021年1月1日之前将其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或应收款项类投资，于2021年1月1日，本集团分析其合同现金流量

代表的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的业务模式仅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因此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债权投资。

在首次执行日，本集团金融资产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		修订后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u>资产</u>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915,660,871	摊余成本	915,670,979
定期存款	摊余成本	407,240,360	摊余成本	410,179,988
应收利息	摊余成本	48,460,507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668,425,444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038,896,530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摊余成本	578,924,798	不适用	
贷款及应收款项	摊余成本	226,329,049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617,496,942
债权投资	不适用		摊余成本	818,356,726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31,361,9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89,236,6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1,045,395,000	摊余成本	1,045,969,435
其他资产	摊余成本	222,475,104	摊余成本	223,338,253
<u>负债</u>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84,657		8,535,484
<u>所有者权益</u>				
其他综合收益		393,900,513		79,586,519
未分配利润		8,115,191,076		8,429,357,550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金融资产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		修订后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b>资产</b>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752,553,932	摊余成本	752,563,195
定期存款	摊余成本	366,000,000	摊余成本	368,939,568
应收利息	摊余成本	36,381,648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不适用	
		516,046,5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3,740,836,3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摊余成本	578,924,798	不适用	
贷款及应收款项	摊余成本	226,329,049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155,843,626
债权投资	不适用		摊余成本	818,356,726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31,361,9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89,236,6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1,043,945,000	摊余成本	1,044,518,844
<b>负债</b>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95,233		1,946,061
<b>所有者权益</b>				
其他综合收益		296,156,671		90,662,382
未分配利润		7,499,989,910		7,705,336,679

在首次执行日，本集团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 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21年1月1日
<b>货币资金</b>	<b>915,660,871</b>	<b>10,108</b>	-	<b>915,670,979</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10,108	-	-
<b>定期存款</b>	<b>407,240,360</b>	<b>2,988,234</b>	<b>(48,606)</b>	<b>410,179,988</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2,988,234	-	-
<b>应收利息</b>	<b>48,460,507</b>	<b>(48,460,507)</b>	-	-
转出至：货币资金	-	(10,108)	-	-
转出至：定期存款	-	(2,988,234)	-	-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16,947,366)	-	-
转出至：债权投资	-	(13,250,965)	-	-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	(13,826,250)	-	-
转出至：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74,435)	-	-
转出至：其他资产	-	(863,149)	-	-
<b>交易性金融资产</b>	-	<b>4,617,496,942</b>	-	<b>4,617,496,942</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16,947,366	-	-
转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932,124,132	-	-
转入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	1,668,425,444	-	-
<b>债权投资</b>	-	<b>818,504,812</b>	<b>(148,086)</b>	<b>818,356,726</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13,250,965	-	-
转入自：持有至到期投资	-	578,924,798	-	-
转入自：贷款及应收款项	-	226,329,049	-	-
<b>其他债权投资</b>	-	<b>731,361,960</b>	-	<b>731,361,960</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13,826,250	-	-
转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17,535,710	-	-
<b>其他权益工具投资</b>	-	<b>389,236,688</b>	-	<b>389,236,688</b>
转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89,236,688	-	-
<b>其他资产</b>	<b>222,475,104</b>	<b>863,149</b>	-	<b>223,338,253</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863,149	-	-
<b>买入返售金融资产</b>	<b>1,045,395,000</b>	<b>574,435</b>	-	<b>1,045,969,435</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574,435	-	-
<b>持有至到期投资</b>	<b>578,924,798</b>	<b>(578,924,798)</b>	-	-
转出至：债权投资	-	(578,924,798)	-	-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b>	<b>1,668,425,444</b>	<b>(1,668,425,444)</b>	-	-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1,668,425,444)	-	-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b>	<b>4,038,896,530</b>	<b>(4,038,896,530)</b>	-	-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2,932,124,132)	-	-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	(717,535,710)	-	-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89,236,688)	-	-
<b>贷款及应收款项</b>	<b>226,329,049</b>	<b>(226,329,049)</b>	-	-
转出至：债权投资	-	(226,329,049)	-	-

在首次执行日，本集团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2020年12月31日金额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调节表：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 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 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准备
定期存款	-	-	(48,606)	(48,606)
债权投资	-	-	(148,086)	(148,086)
其他债权投资	-	-	(73,235)	(73,235)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 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21年1月1日
<b>货币资金</b>	<b>752,553,932</b>	<b>9,263</b>	-	<b>752,563,195</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9,263	-	-
<b>定期存款</b>	<b>366,000,000</b>	<b>2,988,174</b>	<b>(48,606)</b>	<b>368,939,568</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2,988,174	-	-
<b>应收利息</b>	<b>36,381,648</b>	<b>(36,381,648)</b>	-	-
转出至：货币资金	-	(9,263)	-	-
转出至：定期存款	-	(2,988,174)	-	-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5,733,152)	-	-
转出至：债权投资	-	(13,250,965)	-	-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	(13,826,250)	-	-
转出至：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73,844)	-	-
<b>交易性金融资产</b>	-	<b>3,155,843,626</b>	-	<b>3,155,843,626</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5,733,152	-	-
转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634,063,918	-	-
转入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	516,046,556	-	-
<b>债权投资</b>	-	<b>818,504,812</b>	<b>(148,086)</b>	<b>818,356,726</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13,250,965	-	-
转入自：持有至到期投资	-	578,924,798	-	-
转入自：贷款及应收款项	-	226,329,049	-	-
<b>其他债权投资</b>	-	<b>731,361,960</b>	-	<b>731,361,960</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13,826,250	-	-
转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17,535,710	-	-
<b>其他权益工具投资</b>	-	<b>389,236,688</b>	-	<b>389,236,688</b>
转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89,236,688	-	-
<b>买入返售金融资产</b>	<b>1,043,945,000</b>	<b>573,844</b>	-	<b>1,044,518,844</b>
转入自：应计利息	-	573,844	-	-
<b>持有至到期投资</b>	<b>578,924,798</b>	<b>(578,924,798)</b>	-	-
转出至：债权投资	-	(578,924,798)	-	-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b>	<b>516,046,556</b>	<b>(516,046,556)</b>	-	-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516,046,556)	-	-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b>	<b>3,740,836,316</b>	<b>(3,740,836,316)</b>	-	-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2,634,063,918)	-	-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	(717,535,710)	-	-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89,236,688)	-	-
<b>贷款及应收款项</b>	<b>226,329,049</b>	<b>(226,329,049)</b>	-	-
转出至：债权投资	-	(226,329,049)	-	-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2020年12月31日金额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调节表：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 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 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准备
定期存款	-	-	(48,606)	(48,606)
债权投资	-	-	(148,086)	(148,086)
其他债权投资	-	-	(73,235)	(73,235)

### 新收入准则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根据新收入准则，确认收入的方式应当反映主体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模式，收入的金额应当反映主体因向客户转让该等商品和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的对价金额。同时，新收入准则对于收入确认的每一个环节所需要进行的判断和估计也做出了规范。

新收入准则的采用，除增加定性及定量披露外，未对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新租赁准则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

- (a)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 (b) 本集团按照附注2、（14）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a)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含初始直接费用；
- (b)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c)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根据附注2、（22）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d)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2020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按2021年1月1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2021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89,103,436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付款额	(36,203,469)
其中：短期租赁	-
剩余租赁期少于12个月的租赁	(36,156,019)
剩余租赁期超过12个月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47,450)
	3.24%
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2021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影响	(3,460,112)
2021年1月1日经营租赁付款额现值	49,439,855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49,439,855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 合并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48,252,437	不适用	48,252,437
租赁负债	49,439,855	不适用	49,439,855

#### 公司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34,134,262	不适用	34,134,262
租赁负债	34,134,262	不适用	34,134,262

新租赁准则的采用，对本公司及本集团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此外，首次执行日开始本集团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支付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仍然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前期差错更正

无

4、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的说明

(1) 或有事项

无

(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3) 表外业务的说明

开放式基金及保险资管产品注册登记业务交易代付款项

作为本集团管理的非上市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及直销机构，根据相关业务规则，本集团通过以本集团名义开立在商业银行的清算总账户和直销账户，进行各类交易款项的收付。

作为本集团管理的保险资管产品的产品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及直销机构，根据相关业务规则，本集团通过以本集团名义开立在商业银行的清算总账户和直销账户，进行各类交易款项的收付。

上述账户不在本集团财务报表内反映，于2021年12月31日的余额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 清算总账户	11,289,466	51,691,357
银行存款 - 直销账户	697,977,669	1,084,811,955
<b>合计</b>	<b>709,267,135</b>	<b>1,136,503,312</b>
应收投资者认申购款	187,738,180	88,313,215
应收基金/产品赎回款	866,881,902	1,136,153,311
应收基金/产品转换款	486,727,852	176,222,126
应收分红款	-	759,392
应收手续费	537,166	163,690
<b>合计</b>	<b>1,541,885,100</b>	<b>1,401,611,734</b>
应付基金/产品认申购款	310,338,330	98,458,431
应付投资者赎回款	866,881,902	1,138,003,182
应付基金/产品转换款	486,727,852	176,222,126
应付红利款	-	759,392
应付手续费	6,740,248	47,314,298
应付利息	25	34
预收账款	694,433,004	1,072,152,055
其他应付款	(113,969,126)	5,205,528
<b>合计</b>	<b>2,251,152,235</b>	<b>2,538,115,046</b>

## 5、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于2021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比例
				直接	间接	
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泰康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及 相关咨询业务	港币3亿元	100%	-	100%
深圳泰康资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深圳泰康股权”）（注1）	深圳	私募股权及 资产管理业务	人民币1亿元	100%	-	100%
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泰康投资”）（注2）	北京	资产管理及 相关咨询业务	人民币1.5亿元	100%	-	80%
天津市北泰鑫业企业管理有限公 司（“天津鑫业”）	天津	社会经济、财 务、法律咨询等	人民币0.12亿元	-	100%	80%
张家港泰康共赢咨询管理有限公 司（“张家港共赢”）	张家港	社会经济、财 务、法律咨询等	人民币0.12亿元	-	100%	80%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泰康基金”）（注3）	北京	公募基金管理、 基金销售等	人民币1.2亿元	80%	-	80%
泰康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泰康国际金融”）	香港	企业财资中心	港币8亿元	-	100%	100%
泰康海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泰康海外资本”）	香港	投资平台	港币100元	-	100%	100%
Taikang Kaitai (Cayman) Holding	开曼	投资平台	美元5万元	-	100%	100%
Taikang Kaitai (Cayman) Special Opportunity I	开曼	投资平台	美元5万元	-	100%	100%

所有子公司已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1：深圳泰康股权已于本年完成工商注销。

注2：泰康资产本年对北京泰康投资新增注资人民币40,00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泰康资产已出资金额为人民币120,000,000元。

注3：泰康基金为本年新设立子公司。

注4：以上持股比例为实际出资情况。

于2021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结构化主体名称	控股比例	实体规模	业务性质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鼎泰安享资产管理产品	100%	598,597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稳泰价值4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40,869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纯泰8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997,108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益泰12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983,381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稳赢888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991,375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纯泰12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增享融泰1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701,981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纯泰15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悦泰8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悦泰11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益泰17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益泰18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益泰21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益泰新享18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益泰新享19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益泰新享20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益泰新享21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丰泰锐进资产管理产品	100%	3,169,865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FOF稳赢1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324,834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港股通TMT指数	34.36%	29,104,408	证券投资基金

本集团附属子公司和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均以12月31日为其财务年度的终止日。

## 6、财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

### (1) 货币资金

	2021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202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库存现金	12,268	23,268	4,092	14,852
银行活期存款	639,623,349	409,680,737	312,431,666	246,833,484
风险准备金专户	852,479,196	504,895,941	852,479,196	504,895,941
结算备付金	514,472	50,561	-	-
存出保证金	923,946	1,010,364	435,783	809,655
小计	<u>1,493,553,231</u>	<u>915,660,871</u>	<u>1,165,350,737</u>	<u>752,553,932</u>
应计利息	<u>90,878</u>	<u>不适用</u>	<u>4,563</u>	<u>不适用</u>
合计	<u>1,493,644,109</u>	<u>915,660,871</u>	<u>1,165,355,300</u>	<u>752,553,932</u>

本集团在银行开立风险准备金专户，用于存放附注2、（21）所述的风险准备。本集团对该专户的提取、划转等程序均需要告知相关托管银行。该专户银行存款属于使用目的受限的资产。

(2) 应收账款

本集团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关联方款项	1,542,677,228	38%	2,884,924,307	50%
应收其他第三方款项	2,567,267,343	62%	2,905,261,108	50%
合计	4,109,944,571	100%	5,790,185,415	100%

本公司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关联方款项	1,471,197,770	37%	2,841,018,013	50%
应收其他第三方款项	2,541,056,676	63%	2,883,592,550	50%
合计	4,012,254,446	100%	5,724,610,563	100%



### (3) 定期存款

本公司及本集团的定期存款按照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分析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202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635,200	61,240,360	-	20,000,000
3个月至1年（含1年）	820,817,600	346,000,000	820,000,000	346,000,000
1年以上	260,000,000	-	260,000,000	-
小计	<u>1,082,452,800</u>	<u>407,240,360</u>	<u>1,080,000,000</u>	<u>366,000,000</u>
加：应计利息	11,744,091	不适用	11,744,091	不适用
减：减值准备	<u>(267,506)</u>	<u>不适用</u>	<u>(267,506)</u>	<u>不适用</u>
合计	<u>1,093,929,385</u>	<u>407,240,360</u>	<u>1,091,476,585</u>	<u>366,000,000</u>

本公司及本集团定期存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2021年	<u>48,606</u>	<u>228,651</u>	<u>(9,751)</u>	<u>267,506</u>

(4) 金融资产

	2021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202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90,986,792	不适用	3,978,954,750	不适用
债权投资	850,367,280	不适用	850,367,280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830,402,215	不适用	830,402,215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4,284,648	不适用	214,284,648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668,425,444	不适用	516,046,556
应收利息	不适用	48,460,507	不适用	36,381,6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4,038,896,530	不适用	3,740,836,3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578,924,798	不适用	578,924,798
贷款及应收款项	不适用	226,329,049	不适用	226,329,049
合计	<u>7,686,040,935</u>	<u>6,561,036,328</u>	<u>5,874,008,893</u>	<u>5,098,518,367</u>

(5) 固定资产

本集团2021年固定资产列示如下：

	电子数据 处理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原值				
2021年1月1日	147,985,010	12,233,674	3,755,074	163,973,758
本年购置	33,999,664	88,044	-	34,087,708
本年处置	(5,653,871)	(575,050)	-	(6,228,921)
2021年12月31日	<u>176,330,803</u>	<u>11,746,668</u>	<u>3,755,074</u>	<u>191,832,545</u>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115,747,824	9,527,226	3,642,420	128,917,470
本年计提	19,046,057	855,291	-	19,901,348
本年转销	(5,465,431)	(549,124)	-	(6,014,555)
2021年12月31日	<u>129,328,450</u>	<u>9,833,393</u>	<u>3,642,420</u>	<u>142,804,263</u>
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u>47,002,353</u>	<u>1,913,275</u>	<u>112,654</u>	<u>49,028,282</u>
2021年1月1日	<u>32,237,186</u>	<u>2,706,448</u>	<u>112,654</u>	<u>35,056,288</u>

本公司2021年固定资产列示如下：

	电子数据 处理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原值				
2021年1月1日	145,699,374	11,750,952	3,755,074	161,205,400
本年购置	33,850,926	84,872	-	33,935,798
本年处置	(5,588,586)	(561,262)	-	(6,149,848)
2021年12月31日	<u>173,961,714</u>	<u>11,274,562</u>	<u>3,755,074</u>	<u>188,991,350</u>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114,332,267	9,414,004	3,642,422	127,388,693
本年计提	18,779,543	759,280	-	19,538,823
本年转销	(5,420,928)	(544,425)	-	(5,965,353)
2021年12月31日	<u>127,690,882</u>	<u>9,628,859</u>	<u>3,642,422</u>	<u>140,962,163</u>
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u>46,270,832</u>	<u>1,645,703</u>	<u>112,652</u>	<u>48,029,187</u>
2021年1月1日	<u>31,367,107</u>	<u>2,336,948</u>	<u>112,652</u>	<u>33,816,707</u>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本集团未发生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6) 使用权资产（仅适用于2021年度）

本集团2021年使用权资产列示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通讯设备	合计
成本			
2021年1月1日	76,488,788	-	76,488,788
本年增加	126,779,846	1,109,828	127,889,674
本年处置	(64,542,310)	-	(64,542,310)
2021年12月31日	138,726,324	1,109,828	139,836,152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28,236,351	-	28,236,351
本年计提	39,630,621	61,770	39,692,391
本年处置	(57,817,256)	-	(57,817,256)
2021年12月31日	10,049,716	61,770	10,111,486
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128,676,608	1,048,058	129,724,666
2021年1月1日	48,252,437	-	48,252,437

本公司2021年使用权资产列示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通讯设备	合计
成本			
2021年1月1日	34,134,262	-	34,134,262
本年增加	88,001,462	1,109,828	89,111,290
本年处置	(23,330,694)	-	(23,330,694)
2021年12月31日	98,805,030	1,109,828	99,914,858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	-	-
本年计提	25,767,952	61,770	25,829,722
本年处置	(16,797,190)	-	(16,797,190)
2021年12月31日	8,970,762	61,770	9,032,532
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89,834,268	1,048,058	90,882,326
2021年1月1日	34,134,262	-	34,134,262

(7) 无形资产

本公司及本集团2021年无形资产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原值		
2021年1月1日	308,253,330	306,687,832
本年增加	56,062,726	55,048,879
本年减少	(44,715)	-
2021年12月31日	364,271,341	361,736,711
累计摊销		
2021年1月1日	154,050,645	153,428,228
本年提取	49,066,158	48,819,338
本年转销	(21,547)	-
2021年12月31日	203,095,256	202,247,566
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161,176,085	159,489,145
2021年1月1日	154,202,685	153,259,604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本集团无形资产均为电脑软件系统。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本集团未发生无形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8) 应交税费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企业所得税	636,338,898	989,479,586	615,255,887	972,506,951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9,688,161	11,981,054	9,412,217	11,740,274
增值税及附加净额	<u>238,144,385</u>	<u>470,879,412</u>	<u>235,393,627</u>	<u>462,377,360</u>
合计	<u>884,171,444</u>	<u>1,472,340,052</u>	<u>860,061,731</u>	<u>1,446,624,585</u>

(9) 租赁负债（仅适用于2021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	118,715,271	80,079,850
办公及通讯设备	<u>1,116,179</u>	<u>1,116,179</u>
合计	<u>119,831,450</u>	<u>81,196,029</u>

(10) 盈余公积

本公司及本集团盈余公积列示如下：

	202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u>500,607,008</u>	<u>-</u>	<u>-</u>	<u>500,607,008</u>
	2020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u>500,607,008</u>	<u>-</u>	<u>-</u>	<u>500,607,008</u>

根据公司法、中国有关财务规定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本年实现净利润（减弥补亏损，下同）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会批准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股东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11) 利润分配

2021年4月15日，经泰康资产2020年度股东会批准，本公司向股东分配股利人民币3,000,000,000元（2020年：人民币2,000,000,000元）。

(12) 资产管理费收入

	2021年度 本集团	2020年度 本集团	2021年度 本公司	2020年度 本公司
受托管理模式				
“一对一”签订受托合同	2,512,280,623	3,809,964,397	2,248,243,311	3,658,909,666
企业年金	572,744,354	1,147,334,087	572,744,354	1,147,334,087
“创新试点”投资产品	922,562,567	817,993,807	922,562,567	818,094,367
养老金产品	664,118,954	521,061,646	664,118,954	521,061,646
公募基金	605,519,513	406,230,127	605,519,513	406,500,530
职业年金	293,952,395	387,617,021	293,952,395	387,617,021
债权投资计划	241,079,917	308,655,079	241,079,917	308,655,079
股权投资计划	27,638,118	27,288,159	27,638,118	26,990,924
其他	92,583,786	94,256,278	92,769,128	94,256,278
合计	<u>5,932,480,227</u>	<u>7,520,400,601</u>	<u>5,668,628,257</u>	<u>7,369,419,598</u>

(13) 其他业务收入

	2021年度 本集团	2020年度 本集团	2021年度 本公司	2020年度 本公司
咨询费	326,531,026	367,290,325	320,926,051	360,501,359
其他	12,048,863	6,008,356	12,038,659	5,962,959
合计	<u>338,579,889</u>	<u>373,298,681</u>	<u>332,964,710</u>	<u>366,464,318</u>



(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1年度 本集团	2020年度 本集团	2021年度 本公司	2020年度 本公司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2,268	23,268	4,092	14,852
可随时用于支付 的银行存款	641,061,767	410,741,662	312,867,449	247,643,139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 买入返售资产	399,961,000	1,045,395,000	399,961,000	1,043,945,000
三个月内到期的 定期存款	1,635,200	41,240,360	-	-
合计	<u>1,042,670,235</u>	<u>1,497,400,290</u>	<u>712,832,541</u>	<u>1,291,602,991</u>

注：由于风险准备金属于使用用途受限的资产，因此上述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未包含风险准备金。

## （六）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

本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康资产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对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公司为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经营范围不包括保险业务，因此无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公司将风险管理视为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建立了与自身经营相适应、与委托人要求相匹配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切实维护委托人和股东权益。

####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最高决策机构，对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及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审批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制度、风险限额，审议风险评估报告及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协调和监督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监督评价风险管理制度的执行及效果。

公司建立“三道防线”风险管理架构。各业务部门、子公司为第一道防线，积极对日常经营中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和控制，在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及限额要求下开展业务；风险控制部、信用评估部、合规法律部、另类投资风险控制部、投后管理部、公司财务部、品牌宣传部等部门为第二道防线，负责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等领域的统筹组织和管理，从公司、投资组合、资产个体等多层次管控风险，并对第一道防线的风险管理工作实施监督；审计部为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负责对第一、二道防线的工作进行检查、事后稽核、审计。

#### （二）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公司秉承独立性与融入性相结合的风险管理理念，从传统的被动式、底线式的管理向主动式风险管理转型。主动式风险管理强调投资是有目的、有意识地承担适度风险的行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要确保公司在投资和各项经营活动中的风险被发现、被认知、被理解，并将风险水平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

围绕风险管理策略，公司风险管理部门综合宏观经济环境、金融市场变化等因素，对不同的资金来源、产品类型和收益目标采取差异化管理，建立委托人、公司管理层、投资部门和投资经理的“四维风控”体系。委托人维度：公司作为专业投资管理机构，在充分了解委托人风险偏好和收益目标的基础上，根据委托人的需求制定风险规划并做好风险控制；公司管理层维度：从公司股东和管理层角度出发，打破板块间界限，监控和分析公司整体层面的风险水平；投资部门维度：以支持投资部门日常投资绩效和风险管理为目标，从业务板块、产品/账户、投资经理等三个层面进行充分的风险与业绩揭示；投资经理维度：以组合业绩与风险归因为抓手，以各类资产风险分析体系为依托，通过与投资经理开展高频、深入的沟通，建立良好的互动机制，实现主动式风险控制。

为了及时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确保公司的正常运行，保证资金的安全与运用的有效进行，2021年公司全面梳理并修订了《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针对业务风险、公司治理、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信息安全等领域制定专项预案，以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及时应对的原则设立了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机制，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报告和事后保障工作做出部署安排，以科学合理的方式处理突发事件，控制其可能造成的损失。

### （三）风险评估情况

#### 1. 投资风险

公司建立了三层级的投资风险管理体系，进行高效的风险评估、分析和预警：第一层级是年度风险限额体系，是底线式的风险管理；第二层级是风控方案和关键风险指标体系（KRI），体现出主动式风险管理，从各类风险维度对各管理账户进行全景图式的风险刻画，借助数字化工具，风险绩效分析平台（TKRisk），实现风险方案对全账户的覆盖和差别化管理；第三层级针对不同资产和账户类别，分别建立了固定收益投资风险绩效分析体系（FRPA）、

权益投资风险绩效分析体系（ERPA）、第三方风险绩效分析体系（IRPA）和年金风险绩效分析体系（PRPA），并将分析成果在TKRisk中进行沉淀和深度拓展。此外，针对非公开市场投资板块，公司建立专业的投前风控和投后管理团队，通过项目分级、跟踪监测、事件管理、危机处置等一系列规范化的流程操作，实施强有力的项目风险管控。

##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投资遭受损失的风险。公司针对固收、权益、衍生品等不同资产的特性，分别建立市场风险量化风险指标体系，通过计算债券久期、DV01、在险价值（VaR）、最大回撤、夏普比例、 $\beta$ 等分别对利率风险、价格波动风险等进行度量，并结合压力测试、敏感性分析、风险归因等强化风险预警的有效性。为有效应对日益严峻的市场环境，2021年对公司全部业务板块进行系统性风险排查和梳理，形成风险提示，强化风险的前瞻性。

##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投资遭受损失的风险。公司建立严谨、审慎的内部评级体系，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备选库管理、授信额度控制和低信用等级产品信用风险管理。为提升信用风险预警的前瞻性，公司基于市场价格建立隐含评级体系，及时捕捉个券信用风险变动信息。组合层面，通过评级分布、行业、地区分布等关键风险指标的限额管理进行风险控制。同时，积极推进数字化建设，搭建智能信用研究平台及量化评级系统，有效提高信用风险跟踪效率。

##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形成了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检查的三道防线，建立了覆盖各项业务和经营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的防范了操作风险的发生。公司操作风险主要表现为由于流程不规范、人员操作疏忽、系统设备因素、外部因素等引发的风险。公司积极开展操作风险管理，通过对操作风险的识别与分析、改进与防范、内部报告、培训等措施，不断优化和完善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体系。2021年开发并上线了异常

事件管理系统，建立了操作风险损失数据定期收集和监测机制，实现异常事件报送、处理、改进跟踪的闭环管理。

## **5.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近年来公司面临的战略风险主要来自于宏观环境的不利因素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战略管理架构与制度，不断优化与更新战略管理工具，从战略制定、实施、评估等维度确保公司战略得到有效贯彻实施。

## **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重视与媒体沟通交流，持续完善敏感新闻监测机制，并对声誉风险相关制度及时修订，以便从制度上对声誉风险进行防范。同时，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对内对外宣传力度，做深做细品牌管理工作，同时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工作，有效提升了公司品牌。

## **7.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公司设立流动性管理的职能部门，将流动性风险监控指标纳入公司内控监测体系，并和投资部门共同保持账户资产的流动性，维持合理的资产结构，且注重与负债的流动性匹配。此外，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对投资资产流动性的影响，做好融资管理，确保公司可以用合理成本及时获取资金，满足流动性需求。

## **8.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公司因未能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等损失的风险。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合规风险防控体系，通过开展合规审核、合规检查、合规风险监测、合规考核以及合规培训等，有效预防、识别、评估、报告和应对合规风险，建立通过规章制度，明确公司员工行为规范，为公司员工执行合规要求提供指引。公司建立了独立三道防线的合规管理框架，确保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协调

配合、有效参与合规管理，形成合规管理的合力。各部门履行合规管理的第一道防线职责，对其职责范围内的合规管理负有直接和第一位的责任。合规管理部门履行合规管理的第二道防线职责，向公司各部门的业务活动提供合规支持，组织、协调、监督各部门开展合规管理各项工作。合规法律部是具体负责公司合规风险管理的独立职能部门，通过开展合规培训向公司各部门宣导合规要求，通过对各项业务采取事前事中审查、事后监控或调查等多种方式进行合规风险控制。审计部履行合规管理的第三道防线职责，按公司审计计划对公司的合规管理情况进行独立审计。

##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公司为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经营范围不包括保险业务，因此无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六、偿付能力信息**

公司为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经营范围不包括保险业务，因此无偿付能力信息。

## **七、公司治理信息**

### **（一）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行业规范，以提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运行质效为核心，完善《公司章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在“三会一层”治理、风险内控合规治理、关联交易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取得实效。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独立合规运作，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相互协调制衡，确保公司稳健运行。

### **（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保险集团”），泰康保险集团的控股股东为嘉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德投资”），嘉德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为陈东升。据此，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东升。

### **（三）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 **1. 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持股比例（%）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4,116,764.06	99.41%

## 2. 持股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 （四）大股东所持股权的质押和解质押信息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单位未对所持公司股权进行质押或解质押。

### （五）股东会职责及主要决议

#### 1. 股东会职责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算决算、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股东转让出资、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上市、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股权激励计划、收购本公司股权、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诉讼担保等事项作出决议。

（2）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股东会审议范围内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资产抵押等事项。

（3）修改《公司章程》，审议批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报告；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并决定其报酬。

（4）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股东会职责。

#### 2. 主要决议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主要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2020年度股东会	2021年4月15日，北京	1. 《公司2020年度经营报告和2021年度经营计划》 2.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2020年发展规划评估及	股东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席	会议以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通过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主要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2021-2023年发展规划》 6. 《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报告》 7. 《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整体情况专项报告》 8. 《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 9. 《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10.《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尽职情况报告》 11. 《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12.《公司2020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报告》 13. 《选举曾雪云为公司独立董事》 14. 《选举陈宏华为公司董事》 15. 《选举陈奕伦为公司董事》		

## （六）董事会情况

### 1. 董事会职责

（1）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2）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拟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审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3）决定公司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制定发展战略、资本规划、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等，制订财务预算决算、利润分配、弥补亏损、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等方案，拟定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权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等方案；建立与股东之间利益冲突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在授权范围内



审议本公司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诉讼担保等事项。

(4) 审议非职工代表董事、监事的报酬及相关事宜，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并监督其履职；听取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决定内部管理机构、国内外分支机构、国内分支机构的设立或撤销方案。

(5) 承担公司股东事务、关联交易、发展规划、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内部审计、消费者权益保护、数据治理、信息披露、会计和财务报告等管理责任。

(6)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董事会职责。

## 2. 董事会人员构成及简历

### (1) 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9 名董事。

姓名	类别	职务
陈东升	非执行董事	董事长、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任道德	非执行董事	副董事长、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陶修明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提名薪酬委员会主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宋敏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曾雪云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
段国圣	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席、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苗力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
陈宏华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陈奕伦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	-------	------

注：曾雪云自2021年8月30日起履职独立董事职务；陈宏华自2021年8月4日起履职非执行董事职务；陈奕伦自2021年8月4日起履职非执行董事职务。

## (2) 董事简历情况

①陈东升，男，1957年1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陈东升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陈东升先生为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创始人，曾任第一至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陈东升先生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泰康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泰康美术馆理事长，全国工商联咨询委员会委员，湖北省人民政府经济顾问，湖北省楚商联合会会长，武汉大学终身董事、校友企业家联谊会创始理事长、校友总会执行会长及董辅初经济社会发展研究院博士生导师，亚布力中国企业家论坛理事长等职务。陈东升先生曾任对外经济贸易部国际经贸研究所发达国家研究室助理研究员，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管理世界》杂志社常务副总编，中国嘉德国际拍卖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精算师协会第三届理事会会长等职务。

②任道德，男，1960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任道德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任道德先生现任弘泰恒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道德先生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处长，交通银行天津分行副行长，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③陶修明，男，1964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陶修明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陶修明先生现任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律师创始合伙人、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兼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ICC仲裁委员会委员（兼金融工作小组委员）、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及金融服务争议仲裁员）、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厦门国际金融仲裁中心仲裁

员（兼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华仲裁协会（台湾）仲裁员、海峡两岸仲裁中心仲裁员、吉隆坡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以及其他仲裁机构仲裁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促进委员会/中国国际商会调解中心调解员、新加坡国际调解中心专家调解员（中国）和深圳蓝海法律查明和商事调解中心调解员和法律专家、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银行业协会法律专家成员、全国律师协会金融证券委员会委员。陶修明先生曾任职于中国法律咨询中心暨天平律师事务所、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曾兼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④宋敏，男，1962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宋敏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宋敏先生现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兼任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城环亚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联邦制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宋敏先生曾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香港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等职务。

⑤曾雪云，女，1974年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高级会计师。曾雪云女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曾雪云女士现任北京邮电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会计专业主任、公司金融与创新发展战略研究中心主任、博士生导师。兼任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教育部学位论文评审专家、财政部全国高端会计人才、北京市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委员等职。曾雪云女士曾任职于中国三峡集团资产财务部，曾兼任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⑥段国圣，男，1961年8月出生，理学硕士、工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数学副教授，应用经济学教授。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审计责任人，全面负责公司工作。段国圣先生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兼首席投资官、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泰康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同时，段国圣先生担任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第二届理

事会理事、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武汉大学兼职教授；是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第二届会长，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第一任董事长，中国保险业偿付能力监管标准委员会第一届、第二届委员。

⑦苗力，女，1965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苗力女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苗力女士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兼首席人力资源官、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泰康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苗力女士曾在郑州大学、交通银行郑州分行、太平洋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银行保险事业部总经理、北京分公司总经理，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兼CEO办公室主任、助理总裁兼首席人力资源官，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人力资源官等职务。

⑧陈宏华，男，1978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特许金融分析师(CFA)。陈宏华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陈宏华先生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兼副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泰康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泰康拜博医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陈宏华先生曾任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分析师、高级经理、副总裁、董事、董事总经理等职务，主管中国金融机构业务。

⑨陈奕伦，男，1988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陈奕伦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陈奕伦先生还兼任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泰康拜博医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泰康健康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陈奕伦先生曾任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CEO、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

### 3. 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共召开 19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5 次、书面传签方式会议 14 次，董事会会议均由公司董事长召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决议有效。全体董事均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认真研究、审慎判断和科学决策，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本公司全体董事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忠实、勤勉、诚信、尽责地全面履行了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董事职责。本公司已完成 2021 年董事履职评价工作，全体董事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 **（七）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 3 名独立董事在任。全体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保持身份的独立性，独立、审慎、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会，认真审议会议议案，对重大关联交易、董事的提名及任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薪酬、利润分配方案、聘用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及其他可能对公司、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产生重大影响事项等独立董事特别关注的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未提出异议，积极调研经营情况，切实维护了本公司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 **（八）监事会情况**

#### **1. 监事会职责**

（1）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董事会临时会议，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向股东会提出提案，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

（2）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财务资料等进行审核，检查公司财务，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时进行调查。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其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当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时

提出罢免建议。

(4) 对公司发展规划的制定、实施和评估等工作进行内部监督。

(5)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监事会职责。

## 2. 监事会人员构成及简历

### (1) 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监事会共有 4 名监事。其中，股东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2 名。

姓名	类别	职务
李华安	股东监事	监事会主席
朱延明	股东监事	一般监事
任建畅	职工监事	一般监事
霍焱	职工监事	一般监事

### (2) 监事简历情况

①李华安，男，1963 年 6 月出生，硕士学位。李华安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华安先生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李华安先生曾任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财贸工作委员会科员，东西湖区财政局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监察科科长；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宜昌中心支公司总经理、湖北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分公司副总经理，广西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稽核中心总经理；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合规负责人；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总经理等职务。

②朱延明，男，1974 年 1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朱延明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朱延明先生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朱延明先生曾任台湾保险事业发展中心董事长办公室主任，台湾宏泰人寿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企划处、资本风险管理处协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精算企划部数据管理处经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等职务。

③任建畅，男，1968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任建畅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建畅先生还兼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金融工程部负责人。任建畅先生曾任国家计委财政金融司主任科员，中国投资咨询公司投资顾问部助理总经理，麦肯锡中国（北京）公司高级研究专员，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

④霍焱，男，1973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霍焱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霍焱先生还兼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后管理部负责人。霍焱先生曾任广东北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摩托罗拉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职务。

### **3.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共召开5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1次，书面传签方式会议4次。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决议有效。全体监事积极出席监事会会议，同时积极列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认真审议，依法独立行使监督职权，对董事会决策情况和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体监事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忠实、勤勉、诚信、尽责地全面履行了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监事职责。本公司已完成2021年监事履职评价工作，全体监事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 **（九）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设外部监事。

#### **（十）高级管理层情况**

##### **1. 高级管理层职责**

本公司高级管理层依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制度及《公司章程》等，在公司董事会授权下，对公司战略及发展规划制定、日常经营活动管理、风险控制事项等实施议事及决策职责。

## 2. 高级管理层构成及简历

### (1) 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 10 名（以公司正式发文聘任时间为准）。

姓名	职务
段国圣	董事、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审计责任人
邢怡	副总经理、首席投资官
张敬国	副总经理、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
魏宇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冯铁良	副总经理、首席市场官
金志刚	副总经理
李振蓬	副总经理
迟哲	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李红	财务负责人
周峰	合规负责人

### (2)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情况

①段国圣，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审计责任人，见董事简历。

②邢怡，女，1970 年 8 月出生，南开大学硕士、武汉大学 EMBA。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投资官，负责公开市场投资业务。邢怡女士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曾任职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副总经理等职务。



③张敬国，男，1971年8月出生，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研究生院硕士、英国兰开斯特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北京大学经济学博士、社科院金融所应用经济学博士后。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负责风险控制相关工作。张敬国先生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助理总裁。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曾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首席分析师、首席运营官、审计责任人等职务。

④魏宇，女，1973年3月出生，哈尔滨工程大学学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负责运营管理、品牌宣传及行政管理相关工作。魏宇女士曾任职于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⑤冯铁良，男，1979年2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市场官，负责公司销售、产品、市场及客户服务工作。冯铁良先生曾任职于中国国际航空公司，曾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北京分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

⑥金志刚，男，1975年9月出生，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EMBA。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募事业部负责人，负责公募相关业务。金志刚先生曾任职于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曾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中心负责人等职务。

⑦李振蓬，女，1972年5月出生，东北财经大学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基础设施及不动产投资中心负责人，负责债权类业务的发行与投资、基础设施及不动产股权投资的相关业务。李振蓬女士曾任职于中煤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⑧迟哲，男，1976年5月出生，同济大学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负责信息技术、数据管理、数字化转型等相关工作。迟哲先生曾任职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埃森哲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⑨李红，女，1975年3月出生，西南财经大学保险会计学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财务管理相关工作。李红女士曾任职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⑩周峰，女，1975年12月出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法学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规负责人，负责合规、法律管理相关工作。周峰女士曾任职于德恒律师事务所、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 **（十一）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共9位董事，其中3位为独立董事。董事津贴水平考虑市场情况、个人职位职责等因素综合厘定，并按月发放。

本公司共4位监事，其中2位股东监事在股东单位担任管理职务，2位职工监事在本公司担任管理职务。

为贯彻落实监管部门薪酬管理及公司治理等要求，保证薪酬管理过程合规有效，发挥薪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风险管理和激励方面的作用，促进公司稳健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已制定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岗位价值定薪，绩效薪酬采用目标奖金制进行核定，绩效薪酬分配跟公司总体经营绩效表现、分管领域绩效表现以及个人当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紧密关联，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包含财务与业绩、业务与运营、团队与文化、风控与合规四部分组成，绩效薪酬适度拉大绩优者和绩劣者的差距，强化公司高绩效导向和风险控制的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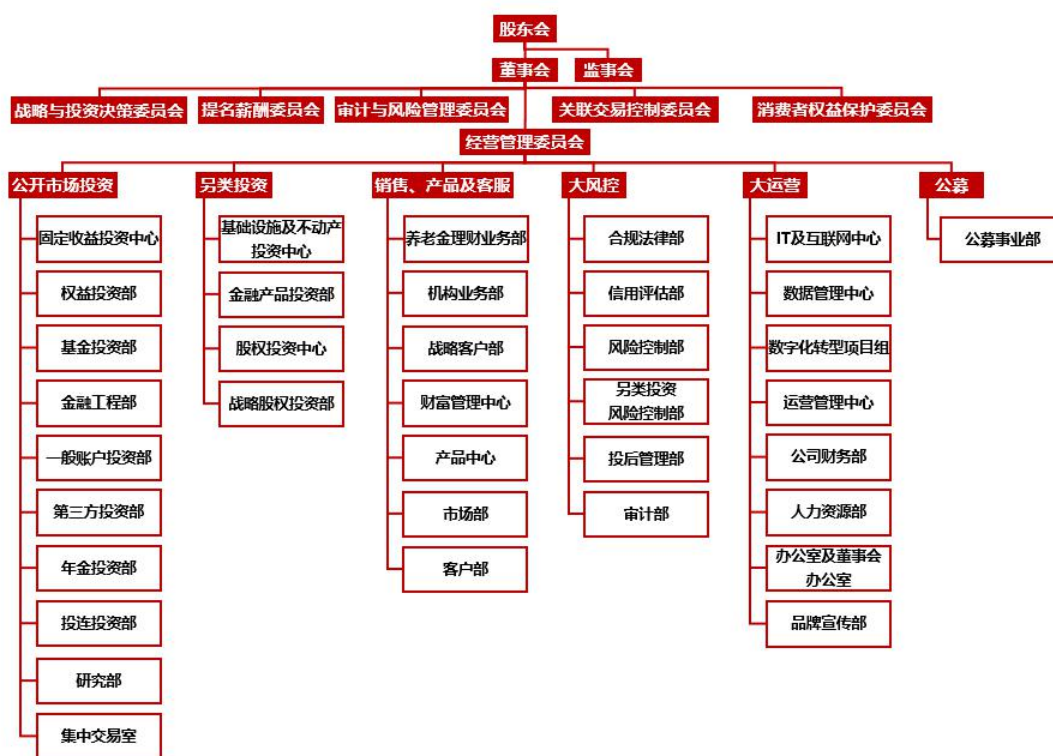
公司当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均在基本薪酬的3倍以内，且目标绩效薪酬不低于基本薪酬；公司当年提供的以现金形式发放的福利和津补贴不超过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10%；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比例、福利和津补贴标准均符合监管要求。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当年薪酬100万（含）以下12人，100万以上10人。

根据监管要求，针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进行递延发放，促使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期限、各年支付额度与相应业务的风险情况保持一致，绩效薪酬不延期部分在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当年支付，延期部分于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的下两个年度平均支付。

同时在递延机制的基础上公司已建立了追索扣回机制，公司可以追回其相应期限内已支付的绩效薪酬或止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

## （十二）公司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在经营管理委员会向下结合投资管理、销售服务、风险管控、运营保障等需求，分为公开市场、另类投资、销售产品及客服、大风控、大运营、公募等板块，形成了前台投资与销售部门、中台产品与风控部门、后台运营保障与系统支持部门相互衔接、相互制衡、内控严密、运行高效的组织管理架构。具体组织架构图如下：



本公司开设分支机构一家：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于 2015 年成立，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 （十三）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参见本报告第十一项：2021 年度审计报告。

## （十四）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暂无。

## 八、重大事项信息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监管规定的重大事项如下：

#### **（一）当年董事会累计变更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公司董事会成员变动如下：

公司于2021年8月4日聘任陈宏华为公司董事，同时周国端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于2021年8月4日聘任陈奕伦为公司董事；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聘任曾雪云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徐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上述人员变动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人数由8人变更为9人，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对被投资企业实施控制的重大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银保监复〔2021〕360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证监许可〔2021〕2839号），公司发起设立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泰康基金”），并计划将公司公募基金管理业务从泰康资产业务中整体剥离，由泰康基金承接。公司认缴并实际缴付出资9,600万，持有泰康基金80%的股份，对泰康基金实施重大股权投资。2021年10月12日，泰康基金取得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其经营范围为：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九、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管理体系，在制度建设、运行机制和流程等方面符合监管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大力推进系统化建设，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系统化管理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整体运行顺畅。具体情况如下：

### （一）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本公司向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支付 2020 年、2021 年计提的投资顾问费及 2019 年-2021 年计提的超额投资顾问费，金额 2.6 亿元；
2. 本公司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统一交易协议，协议内容包括委托管理服务，金融产品顾问费及保险业务费；
3. 本公司认购“华泰资管-至诚 1-20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增信方，各期合计金额不超过 20 亿元；
4. 本公司与嘉兴舜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祺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宸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主体共同签署《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交易金额 0.96 亿元；
5. 本公司预估 2021 年与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在公开市场发生的交易，内容包括银行间融资/融券回购，二级市场债券买卖，投标、分销买入债券和买卖其非公开发行的债券，预估金额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6. 本公司发行的产品持有的债权计划向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转让，交易金额 1.15 亿元；
7. 本公司与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前后 2 次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8. 本公司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前后 5 次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9. 本公司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前后 4 次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10. 本公司认购平安-联易融-利盈 1 号资产支持计划，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增信方，关联交易金额 1.6 亿元；
11. 本公司与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21 年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前后 2 次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12. 本公司认购长江养老-供应链 1 号资产支持计划，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增信方，关联交易金额 1.4 亿元；

13. 本公司与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统一交易协议，协议内容包括委托管理服务，金融产品顾问费及保险业务费；

14. 本公司拟认购“华泰资管-永乐 1-30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增信方，各期合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15. 本公司预估 2022 年度与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在公开市场的交易，内容包括银行间融资/融券回购，二级市场债券买卖，投标、分销买入债券和买卖其非公开发行的债券，预估金额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16. 本公司认购华泰-杭州上品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增信方，关联交易金额 1.6 亿元；

17. 本公司与泰康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18. 本公司 2 次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服务协议，泰康养老提供属地化服务，本公司支付服务费，金额均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19. 本公司向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收取 2022 年至 2024 年管理费和咨询费，金额 135 亿元；

20. 本公司向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收取 2022 年-2024 年计提的投资顾问费及超额投资顾问费，金额 5.72 亿元。

## （二）统一交易协议签署及执行情况

1. 2020 年本公司与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协议，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IT、运营和财务共享服务，并收取相应的服务费用，有效期三年，2021 年本公司向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共享服务费合计 0.07 亿元；

2. 2020年本公司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统一交易协议，有效期三年，本公司向泰康人寿提供金融产品顾问服务，2021年本公司向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收取服务费共计0.60亿元；

3. 2021年本公司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统一交易协议，有效期两年，协议内容包括委托管理服务，金融产品顾问费及保险业务费，本年度统一交易协议执行金额约3.50亿元；

4. 2021年本公司与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统一交易协议，有效期三年，协议内容包括委托管理服务，金融产品顾问费及保险业务费，本年度统一交易协议执行金额约0.05亿元。

### **（三）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本公司一般关联交易累计交易金额约175亿元（含已报送的累计重大关联交易及可豁免审议类关联交易），主要涉及公开市场、受托资产管理费、产品管理费等交易。

### **（四）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情况**

2021年度，本公司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均符合比例要求。

## **十、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公司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要求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与经营发展战略，持续优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制机制。公司董事会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最终责任，2020年公司在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负责监督、评价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及高级管理层相关履职情况等，形成了从董事会、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到执行部门的组织保障。2021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2021年，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发布实施，并将其作为公司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纲领性文件和基本要求。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和考核机制、重大信息披露机制，确保各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有效实施。公司通过线上线下方式持

续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并与保险资管行业协会、基金业协会保持紧密沟通，多种形式参与和协办金融教育，获评“IAMAC 培训支持机构特别奖 TOP20”。

## （二）消费投诉及处理情况

2021年，本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转办投诉0件，收到12386中国证监会服务热线转办投诉1件，已于受理当天与客户达成和解，投诉内容不涉及基金管理人问题。

公司建立了完备的客服、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详见公司网站“公司概况”栏目。

网址：<https://www.taikangasset.cn/publicinformation.html#gsz1>

## 十一、2021年度审计报告

###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020340\_A01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

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夏欣然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 燕

2022年4月8日